# 2025 醒吾新聲校園爭霸賽 簡章

#### 一、活動主旨:

- 鼓勵年輕人音樂多元創作,展現自我追逐夢想,倡導良好休閒活動,培養團隊合作的精神,提昇青少年流行音樂演唱能力。
- 2. 提供青少年有舞台展演之機會,建構相互學習與成長之環境。
- 二、主辦單位:醒吾科技大學流行音樂創作系、醒吾科技大學研發處計畫管考中心。
- 三、參加對象:全國各公私立高中(職)學生。

四、報名方式: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

報名網址:

歌唱組:https://forms.gle/HX9KJy8GeSeLF4hq9,報名網址:。

樂團組:<u>https://forms.gle/k8WjgtCrD1YFTRjx7</u>。

# 五、比賽日期:

- (一) 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7日(日) 24 時截止。
- (二) 比賽時間: 2025年12月13日(六)13:00時至17:00時。

六、決賽比賽地點:醒吾科技大學忠誠樓五樓科技藝術展演中心。

## 七、比賽方式:

#### (一)歌唱組:

- 1.演唱一首歌曲,採用伴唱或自備樂器,若使用使用樂器伴奏請事先提出需求。
- 2.比賽選手請依指定時間內回傳比賽歌曲音檔(無人聲伴奏檔),檔案名稱:曲 名、參賽者姓名)。
- 3.請告知歌曲授權單位,以便主辦方申請歌曲授權。

歌曲授請至 ARCO(查詢網址: http://www.arco.org.tw/song\_intor/caution.htm)或 MUST(查詢網址: https://www.must.org.tw/tw/chinese\_musical/index.aspx)查詢, ARCO 與 MUST 未授權之歌曲請自行申請表演歌曲之授權。

#### (二)樂團組:

1.成員最多以6人為限,須以現場現場演奏為主為主,,且不接受其他配器觀底音檔,可跨團參賽(僅限1團)。

- 2.如歌曲為原創作品,2.請依指定時間內繳交原創相關資料(歌曲名稱及歌
  - 詞),若為 cover 曲目則不需要繳交上述資料,歌曲長度不可少於 3 分鐘,含上下台時間為 10 分鐘,請自行斟酌自創曲時間長度。
- 3.請提供樂團配置及人數。
- 4.樂器使用:主辦單位提供鍵盤鍵盤、爵士鼓組(鼓棒自備)、擴音系統、麥克 風及譜架。除上述樂器外,參賽樂團請自行準備比賽所需樂器(如吉他、貝 斯、導線、效果器、鼓棒、備用吉他弦等),若使用其他樂器請提供於樂器 清單內以利現場收音作業。

# (三)成績計算

音準及節奏 30%、歌曲詮釋 30%、音色 20%、儀態台風 10%、服裝造型 10%。

## (四)獎勵方式:

- 1.歌唱組:
  - (1)冠軍:獎學金新臺幣 5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  - (2)亞軍:獎學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  - (3)季軍:獎學金新臺幣 2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- 2.樂團組(創作組):
  - (1)冠軍:獎學金新臺幣 8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  - (2)亞軍:獎學金新臺幣 5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  - (3)季軍:獎學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,頒發獎狀一張。
- 3.最佳原創作品獎 1 名:獎學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- 4.最佳樂手獎 1 名:獎學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- 5.参賽證明:每位參賽者均發給本次活動參賽證明一張,以茲鼓勵。

## 八、比賽相關規定

- (一)參賽團體於比賽時,若有低俗及不雅動作,概不計算成績。
- (二)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本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,由評審委員會決議。
- (三)參賽者須同意為參賽而提出的所有作品以及於比賽期間之所有表演,主辦單位 均可進行錄影及錄音,並享有公開傳輸、播送相關影音檔案之權利。
- (四)参賽者作品將公布在社群網站及 Youtube 讓民眾欣賞,若作品中違反風俗或涉及 法律等相關問題,主辦單位有權刪除該作品資料及取消該參賽者資格。若有涉 及抄襲偽造音樂著作權等問題,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(五)各隊如有不符規定之選手出賽時,所有比賽成績不予計算,取消該單位所獲得之 成績(名次)並繳回所領之獎金。

活動聯絡人:醒吾科技大學流行音樂創作系

潘文菁老師 106107@mail.hwu.edu.tw

伍晴川老師 107268@mail.hwu.edu.tw

沈慧君老師 090035@mail.hwu.edu.tw

聯絡電話:(02)26015310轉2571、2572、3301

E-Mail : h899@mail.hwu.edu.tw